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 2017-027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风科技监事会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向全体监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公司总部大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王汉军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报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重大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防范了管理、经营和财务风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规范、有序，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报表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商品购销往来，并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以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无内幕交易行为发生。

议案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张杨路支行申请 2017--2018 年度综合授信项下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捌仟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有意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张杨路支行申请 2017--2018 年度综合授信项下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 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万元整）。其中业务范围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期限为一年。

公司将严格按照银行有关规定使用和归还贷款。

3. 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流动资金借贷关系的良好合作，公司有意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申请 2017—2018 年度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其中业务范围包括：贷款、承兑汇票，期限为一年。

公司将严格按照银行有关规定使用和归还贷款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临 2017-025《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31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